

一、应答函及应答函附录

昌江黎族自治县昌化镇人民政府（采购人名称）：

1.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昌化镇旧县村文体活动中心项目（项目名称）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，愿意以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陆拾陆万捌仟贰佰零捌元肆角玖分（¥2668208.49元）的第一次报价（最终以最后报价为准），合同履行期限（工期）：90日历天，质量情况为：合格，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。

2. 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修改、撤销响应文件。

3. 如我方成交，我方承诺：

（1）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，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；

（2）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；

（3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；

（4）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。

（5）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，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机构服务费（如有）。

4. 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。

5.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（包括澄清及所有资料和有关附件），完全理解磋商文件所表达的意思，并接受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，放弃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的权力。

6. _____ / _____（其他补充说明）。

供应商：中信城建（海南）建设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葛厚萍（签名）

地址：海南省昌江县环城东一路四号

电话：0898-26658699

传真：0898-26658699

邮政编码：572700

2022 年 03 月 21 日

(二) 应答函附录

序号	名称	约定内容	备注
1	项目负责人(项目经理)	姓名: <u>王勇</u>	/
2	磋商有效期	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60日历天	/
.....	
.....	
.....	

供应商: 中信城建(海南)建设有限公司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陈厚博 (签字)

2022年03月21日